

1、招标条件

宁波北部综合交通枢纽及配套基础设施建设工程—环站西路（永安路—环站北路段）已由慈溪市发展和改革局以慈发改审批【2024】38号批准建设，建设资金来自地方政府专项债和超长期特别国债及自筹，项目业主为慈溪市通苏嘉甬高铁投资开发有限公司，招标人为慈溪市通苏嘉甬高铁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委托代理机构为慈溪永真工程管理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招标项目勘察进行公开招标。

2、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2.1项目概况：本项目长约0.948km（不含涉铁段），道路规划红线宽50m，设双向八车道，按城市主干路标准设计，设计速度60km/h。沿线新建桥梁共2座，箱涵1道；建安工程费17500万元。建设地点：环站西路南起慈溪市永安路，北至环站北路。

2.2本次招标范围：勘察、测量、地下管线探测、方案设计、初步设计（含扩初设计及概算编制）、施工图设计以及施工阶段配合等。本次招标控制价336万元。

2.3勘察服务期限：（1）签订合同后20日历天内完成设计方案设计；（2）经招标人正式确认设计方案后40日历天内完成初步设计文件（含勘察成果报告、地下管线探测报告和测量成果报告）；（3）初步设计批复下达后40日历天内完成全套施工图；（4）施工阶段全过程现场配合服务，直至竣工验收合格为止。

2.4质量标准：按国家技术规范、标准及规程，达到勘察任务书要求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勘察深度。

2.5是否属于政府采购工程：是 否

3、投标人资格要求

（一）投标人：

3.1具备①工程设计综合甲级资质或市政行业设计甲级资质或市政行业（燃气、轨道交通工程除外）设计甲级资质或市政行业（道路、桥梁工程）专业设计甲级资质；②工程勘察综合资质甲级或工程勘察专业类（岩土工程）甲级资质或工程勘察专业类分项（岩土工程勘察）甲级资质。

3.2 本次招标（接受/不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的，应满足下列要求：

①联合体所有成员数量不得超过2家；

②联合体牵头人应具有工程设计综合甲级资质或市政行业设计甲级资质或市政行业（燃气、轨道交通工程除外）设计甲级资质或市政行业（道路、桥梁工程）专业设计甲级资质，并承担设计任务；

③拟派项目负责人由联合体牵头人委派，拟派勘察负责人由承担勘察任务的单位委派。

（二）拟派项目负责人：

3.3 拟派项目负责人（主设计师）具有市政或道桥类高级工程师及以上专业技术职称。

3.4拟派勘察负责人具有注册在投标人单位的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执业资格。

4、其他公告内容

/

5、监督部门名称

慈溪市公共资源交易管理办公室

6、联系方式

招标人：慈溪市通苏嘉甬高铁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地 址：慈溪市三北大街777号12楼

联 系 人：邹工

电 话：0574-63029036

电子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慈溪永真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慈溪市商务二路29号永利大厦8楼

联 系 人：侯工

电 话：0574-63837858

电子邮件：362153643@qq.com

监督部门：慈溪市公共资源交易管理办公室